

使用说明书

www.samsungmobile.com.cn

中国印刷
编码:GH68-21643A
中文 07/2009 版本1.2



在可能发生爆炸的环境下关闭手机

在加油站（维修站）或靠近易燃物品、化学制剂的地方，请勿使用手机。在警告标志或说明要求关闭手机时关闭手机。在燃油或化学制剂存放和运输区或易爆场所内或周围，手机可能引起爆炸或起火。不可在放有手机、手机零件或附件的箱子中存放或携带易燃液体、气体或爆炸物。

降低重复运动损伤的风险

当用手机发送短信息时，轻轻握住手机，轻轻按下按键，使用特殊功能（如模板和预测输入）减少按下按键的次数，并注意时常休息。

- * 为了确保安全及正确使用，请在使用手机前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 本使用说明书的操作描述均基于手机默认设置。
- * 本使用说明书中的一些内容可能与手机不同，取决于安装的软件或服务提供商。
- * 手机和配件可能与本使用说明书中的图示有所不同，取决于国家。
- *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SAR）最大值为 0.692W/kg，符合国家标准GB21288-2007的要求。
- * 无线电发射型号核准证（CMIID ID）：2008CP4921
- * 进网许可证书号：02-5827-900167

- 天津三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五路9号（邮编：300385）
- 深圳三星科健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松坪街2号三星科健园（邮编：518057）
- 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省惠州市陈江镇（邮编：516229）



安全注意事项

小心

交通安全第一

驾车时不要使用手机，并遵守限制驾车时使用手机的所有规定。如有可能，使用免提配件确保安全。

遵守所有安全警告和规定

遵守在某些区域内限制使用手机的规定。

只可使用三星公司专用配件

使用不兼容配件可能损坏手机或导致受伤。

在医疗设备附近关机

手机可能干扰医院或卫生保健机构内的医疗设备。请遵守所有规章、张贴的警告以及医疗人员的指示。



安全警告

将手机放在儿童或宠物接触不到的位置

将手机及其零配件放在儿童或宠物接触不到的位置。儿童或宠物可能吞下小零件导致窒息或重伤。

保护听力



以非常高的音量用耳机收听可能会损坏您的听力。建议使用倾听通话或音乐所需的最小音量设置。

小心安装手机和设备

确保将手机或相关设备安装在固定牢固的车辆中。不可将手机和配件安放于气囊张开区域里面或附近。无线设备安装不当，如果气囊迅速膨胀，会导致严重损伤。

乘坐飞机时要关机或关闭无线功能

手机可能干扰飞机设备。请遵守航空公司的所有规定，并且在航空公司人员要求时关闭手机或切换到无线功能关闭模式。

保护电池和充电器以防损坏

- 不要将电池放到温度非常低或非常高（0°C/32°F以下或45°C/113°F以上）的地方。极端温度会降低电池的寿命和充电容量。
- 在干燥的地方保存电池。
- 防止电池接触金属物体，否则可能使电池“+”极和“-”极连接，致使电池暂时或永久损坏。
- 切勿使用损坏的充电器或电池。

小心处理和处置电池和充电器

- 只能使用三星公司允许使用的专为手机设计的电池和充电器。不兼容的电池和充电器可能引起危险或损坏手机。
- 不要把电池扔到火里。耗尽的电池要按照当地的法规处理。
- 不要将电池或手机放在加热设备的周围。例如微波炉、烤箱或散热器的里面或上部。电池过热可能爆炸。
- 不要挤压或刺扎电池。避免将电池置于外部高压下，否则会导致内部短路和过热。

避免干扰起搏器

制造商和无线技术研究部门独立研究组建议在手机和起搏器之间必须至少保持15cm（6英寸）的距离，以避免可能对起搏器造成的干扰。如果您怀疑手机对起搏器或其它医疗设备有干扰，应立即关闭手机，并与起搏器或医疗设备制造商联系，寻求指导。

避免干扰其它电子设备

手机发出无线电频率（RF）信号，可能干扰未屏蔽或屏蔽不当的电子器件，如起搏器、助听器、医疗设备和其它家用或车用电子设备。请咨询电子设备制造商，以解决遇到的干扰问题。

小心妥善处理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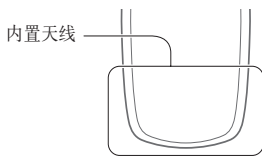
- 不要让手机弄湿，液体可能造成严重损坏。不要湿手接触手机。水可能造成手机损坏，制造商对此不予保修。
- 不可在充满灰尘、肮脏的场所使用或存放手机，否则会损坏手机的零件。
- 手机是复杂电子设备，防止手机受到撞击或粗暴使用，以免造成严重损坏。
- 不可给手机刷漆。油漆会阻塞手机的活动部件并妨碍正常使用。
- 手机可能会受磁场的影响而损坏。不要使用具有磁性外壳的携带包或配件，也不要让手机长期接触磁场。



重要使用信息

在正常位置使用手机

不要触摸手机内置天线位置。



只许具备资格的人员维修手机

让不具备资格的人员维修手机可能会造成手机损坏，并且不予保修。

确保电池和充电器使用寿命最长

- 电池连续充电不能超过一周，过度充电会缩短电池寿命。
- 电池若长时间放置不用，会逐渐放电，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充电器不用时，要断开电源。
- 电池只能用于预定用途。

小心处理SIM卡

- 手机正在传送或存取信息时，不要取出卡，否则可能造成数据丢失或损坏手机。
- 防止卡受到剧烈撞击、静电和来自其它设备的电磁干扰。
- 不要用手指或金属物体触摸金色触点或端子。如果脏了，用软布擦拭卡。

确保使用紧急服务

在某些地区或情形中，可能无法用手机进行紧急呼叫。去偏远或未开发的地区旅行之前，拟定代用的紧急服务人员联系方法。

电池安全

有关电池信息

类型	标准电池 (750 mAh)
通话时间 ¹	最长 450 分钟
待机时间	最长 500 小时

(充足电的电池)

1. 上述标注的时间为在优化网络环境下通常所能达到的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实际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可能因SIM卡、网络和使用设置、使用情况和环境而有所不同，从而显著地短于上述标注的时间。

2. 测量时间标准：在+10dBm、语音半速率时，测量通话时间。

电池的实际运行时间可能不尽相同，可能短于上述时间，取决于手机的使用方法。在下列情况下待机时间减少：

- 使用手机上的附加功能时，如编写和存储信息等。
- 频繁离开服务区。
- 长期不在服务区。
- 在本地网络服务区以外使用手机。
- 反复使用通话模式。

电池可以充放电几百次，但最终会损坏。当通话模式和待机模式的使用时间降到约一半时，应购买新电池。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名称及其含量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印刷电路板组件	×	○	○	○	○	○
塑料	○	○	○	○	○	○
金属	×	○	○	○	○	○
电池	×	○	○	○	○	○
附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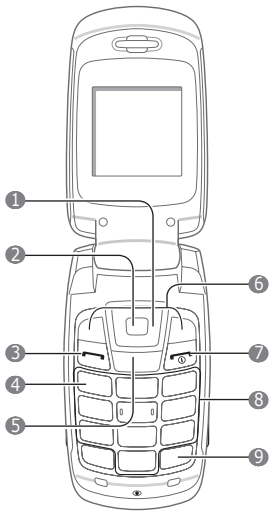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本表格提供的信息是基于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及三星公司的检测结果。在当前技术水平下，所有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使用控制到了最底线。三星公司会继续努力通过改进技术来减少这些物质和元素的使用。



本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为20年，其标识如左图所示。电池等可更换部件的环保使用期限可能与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不同。只有在本使用说明书所述的正常情况下使用本产品时，“环保使用期限”才有效。

手机部位图



1 四向导航键(上、下、左、右)
在待机模式下，调节按键音量（上/下）或直接进入用户自定义功能表（左/右）；在功能表模式下，滚动功能选项。

2 WAP浏览器/确认键
在待机模式下，启用WAP浏览器；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反白显示的功能表选项或确认输入。

3 拨号键
拨打或接听电话；在待机模式下，按下此键可查看通话记录。

4 语音信箱键
在待机模式下，进入语音信箱（按住）。

5 删除键
删除输入的字符或选定的项目。

6 软键
执行显示屏最下面一行指示的功能。

7 电源开/关/结束通话/功能表退出键
打开和关闭手机（按住）；结束通话；在功能表模式下，取消输入并返回待机模式。

8 数字字母键

9 静音设定
在待机模式下，启动或取消静音设定（按住）。

指示图标

	注意： 注释、使用提示或附加信息。
	下一步： 为执行步骤必须选择的选项或功能表的次序。例如：按下<功能表>→信息（表示功能表，下一步信息）。
	方括号： 手机按键。例如：[电源开/关/结束通话/功能表退出键]。
	尖括号： 在各屏幕上控制不同功能的软键。例如：<确认>（表示确认软键）。

打开或关闭手机

- 如欲打开手机，按住 [电源开/关/结束通话/功能表退出键]。
- 如欲关闭手机，按住 [电源开/关/结束通话/功能表退出键]。

拨打电话

-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区号和电话号码。
- 按下 [拨号键]，拨打电话。
- 如欲结束通话，按下 [电源开/关/结束通话/功能表退出键]。

接听电话

- 当手机被呼叫时，按下 [拨号键]。
- 如欲结束通话，按下 [电源开/关/结束通话/功能表退出键]。

调节音量

如欲调节铃声音量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置**→**话机设定**→**情景模式**。
- 滚动到所需情景模式。
- 按下<选项>→**编辑**。
- 选择**来电**→**铃声音量**（静音、会议和脱机模式除外）。
- 向左或向右滚动可调节音量大小。
- 按下<确认>。
- 按下<选项>→**储存设定**。

调节通话时的音量

在通话中，向上或向下按下导航键即可调节听筒的音量。

添加新联系人

-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电话号码并按下<选项>。
- 选择**储存**→存储位置（话机或SIM卡）→**新建**。
- 选择号码类型（必要时）。
- 输入联系人信息。
- 按下<选项>→**储存**并添加联系人到存储器。

发送并查看短信息

如欲发送短信息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信息**→**发信息**→**短信息**。
- 输入文本信息。
- 按下<选项>→**仅发送**或**储存并发送**。
- 输入收件人手机号码。
- 按下<选项>→**发送**并发送信息。

如欲查看短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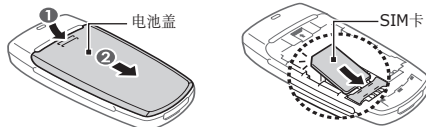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信息**→**收件箱**。
- 选择短信息。

手机在屏幕最上一行显示下列状态指示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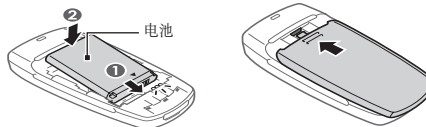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信号强度
	正在接通或通话中
	新短信息（SMS）
	设定闹钟
	启用正常模式
	启用静音模式
	电池电量

安装SIM卡和电池

- 取下电池盖，并插入SIM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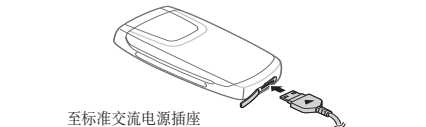
- 插入电池，并装回电池盖。



如果手机处于开机状态，请先将手机关闭。

电池充电

- 插入旅行充电器。



- 充电完成时，拔下旅行充电器。

如果要取出电池，应首先拔下旅行充电器，然后再从手机取出电池。否则，手机可能受到损坏。
本机型不支持USB连接，所提供USB线仅供充电使用。

拼音输入法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输入拼音。
- 向左或向右滚动到所需拼音。
- 按下[数字字母键]，每个字符前显示数字。
- 向上或向下滚动到所需汉字。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输入汉字。
- 完成后，按下<返回>。

笔画输入法

- 按下[1]到[5]输入笔画，当不确定输入哪个笔画时，按下[6]插入一个占位符。
- 按下[数字字母键]，每个字符前显示数字。
- 向上或向下滚动到所需汉字。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输入汉字。
- 完成后，按下<返回>。

智能英文输入法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输入整个单词。
- 如果显示的单词正确，按下[0]可插入一个空格。如果显示的单词不正确，按下上或下导航键选择正确的单词。

英文字母输入法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直到所需字母出现在显示屏上。

123输入法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输入数字。

特殊符号输入法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选择符号。

如欲移动光标，按下导航键。
如欲依次删除字符，按下[C]。如欲删除全部字符，按住[C]。
如欲在字符之间插入空格，按下[0]（123输入法和特殊符号输入法除外）。
如欲输入标点符号和特殊符号，按下[1]（笔画输入法和123输入法除外）。

改变来电铃声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置**→**话机设定**→**情景模式**。
- 滚动到所需情景模式。
- 按下<选项>→**编辑**。
- 选择**铃声**（静音、会议和脱机模式除外）。
- 选择铃声列表→铃声。
- 按下<选项>→**储存设定**。

拨叫近期联系人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数字字母键]。
- 向左或向右滚动选择通话类型。
- 向上或向下滚动选择一个号码或名字。
- 按下 [数字字母键] 查看通话详情或按下 [数字字母键] 拨叫此号码。

输入文本

改变文本输入法

- 按下 [#] 切换输入法；按住 [#] 选择输入法。
- 按下 [*] 改变英文大小写输入。
- 按住 [*] 切换到特殊符号输入法。

启用手机追踪

此功能可以在您的手机被盗或有人试图用其它的SIM卡使用您的手机时，手机会自动发送追踪信息到您预设的号码。本功能能否使用取决于服务提供商。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置**→**保密设定**→**手机追踪**。
- 输入密码并按下<确认>。

首次进入需要输入密码的功能表时，手机会提示您创建并确认新密码。

- 向左或向右滚动选择**开**。
- 向下滚动并按下[数字字母键]打开收件人列表。
- 按下[数字字母键]打开您的联系人列表。
- 滚动到联系人并按下[数字字母键]。
- 选择一个号码（必要时）。
- 按下<选项>→**储存**，可存储收件人。
- 向下滚动并输入发件人名称。
- 按下[数字字母键]→<接受>。

设定和使用闹钟

设定新闹钟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应用**→**闹钟**。
- 滚动选择闹钟并按下[数字字母键]。
- 设定闹钟细节。
- 按下<储存>。

关闭闹钟

当闹钟响起时：

按下<确认> 或 [数字字母键]关闭闹钟；或者按下<多睡一会>，在再响期间内关闭闹钟。

取消闹钟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应用**→**闹钟**。
- 滚动选择需要取消的闹钟并按下[数字字母键]。
- 向下滚动(必要时)。
- 按下左或右键，滚动选择**关**。
- 按下<储存>。